

# 龙胜各族自治县人民政府

龙政函〔2025〕45号

## 龙胜各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 2025 年 县本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 资金分配及项目计划的批复

县农业农村局:

你局报来《关于 2025 年县本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及项目计划的请示》（龙农报〔2025〕36号）收悉，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:

一、同意 2025 年县本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及项目计划。

二、请接到批复后，抓紧制定项目实施计划，做好项目前期准备工作，确保项目顺利推进。

此复。

附件：1.龙胜各族自治县 2025 年县本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计划表

2.龙胜各族自治县 2025 年县本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  
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

龙胜各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 
2025 年 7 月 18 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